

泉州师范学院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

关于做好国庆节中秋节放假期间 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）：

国庆节中秋节假期临近，为确保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有序进行，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就做好国庆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主体责任，落实到岗到人

各学院（系）要高度重视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思想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，将安全责任落实到各岗位、各人头、各环节。

二、全面排查安全隐患，筑牢安全防线

各学院（系）应于9月26日前组织开展一次全方位、拉网式的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，特别是重点部位和重要危险源的排查，做到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。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形成台账，制定有效的整改措施，及时消除问题隐患，确保假期实验室安全平稳运行，防止安全事故发生。学校将于9月28日—29日组织人员开展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。

三、加强安全教育，严格执行安全准入制度

假期有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，必须向所在单位申请，并报资实处，未取得实验室安全准入资格的人员不得进入实验室开

展实验活动。假期进行实验的师生要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定，严格执行相关操作规程。规范使用高压、高温、气瓶等设备；规范使用管理危险化学品；严禁在实验室内烹饪、饮食和留宿；实验人员离开实验室前，应做好“四防、四关”工作，“四防”即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灾害事故，“四关”即关好门窗、水、电、气。

四、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及信息报送制度

各学院（系）要严格落实实验室值班制度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做好值班巡查记录；如遇突发事件和异常情况应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及时、如实报告，妥善处理，防止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请各学院（系）于2025年9月28日前将《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2025年国庆节中秋节放假期间实验室开放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2）经学院（系）分管领导签字盖章后提交至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（行政楼910室），电子版同时发送至工作邮箱：syzx@qztc.edu.cn。

附件：1.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情况表

2.2025年国庆节中秋节放假期间实验室开放情况统计表

